**2017年定州市人民法院**

**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**

一、定州市人民法院职责、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

1、部门职责

定州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，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，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。主要职责是：

    （一）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等第一审案件。

    （二） 依法受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，对其中确有错误的进行再审。

    （三） 依法审理上级法院指定管辖、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。

    （四） 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。

    （五）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。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、裁定和调解，市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；

    （六）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。

    （七）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，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。

（八） 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。

2、定州市人民法院机构设置

法院现设有机关党委、纪检组、监察室、政治处、办公室、诉前调解中心、司法技术鉴定室、调研室、立案一庭、立案二庭、刑事审判第一庭、刑事审判第二庭、民事审判第一庭、民事审判第二庭、民事审判第三庭、环境资源保护审判庭、行政审判庭、审判监督第一庭、审判监督第二庭、执行局、执行一庭、执行二庭、司法警察大队、北城人民法庭、西城人民法庭、清风店人民法庭、堡自町人民法庭、东亭人民法庭、邢邑人民法庭、明月店人民法庭、李亲顾人民法庭、砖路人民法庭、子位人民法庭、叮咛店人民法庭、大辛庄人民法庭、周村人民法庭。

二、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

我部门本年收入2990.72万元，其中：非限额补助2389.51万元，行政事业性收费139.96万元，中央财政转移支付311.25万元，其他150万元。安排支出2990.72万元 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315.03万元，包括人员经费2113.31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201.72万元；项目支出675.69万元。

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我部门安排机关运行经费201.72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6.65万元、邮电费13.3万元、差旅费8.32万元、办公用房水电费15.39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15.4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43.2万元、福利费12.65万元、工会经费9.11万元，其他交通费77.7万元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安排情况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安排0万元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3.2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费43.2万元。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与上年预算相比持平，主要原因为：在案件数量数量逐年加大的情况下，我院通过规范车辆管理制度， 提高车辆的使用效率的措施，争取控制公车运行维护费用。继续严格实行零招待制度。

五、绩效预算信息情况

1、总体绩效目标

（1）法院队伍整体素质进一步增强，法院队伍思想政治水平和职业道德素养不断提高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更加巩固，司法能力特别是认识和把握大局、化解社会矛盾，促进社会和谐的能力显著增强，法院人才队伍结构更加优化。

（2）法院工作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升。工作方针全面贯彻落实，为审判服务的理念牢固确立，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，管理更加科学规范，工作机制更加完善，工作质量有新的提高。

（3）基础建设进一步完善。

2、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

| **职责活动** | **年度预算数** | **内容描述** | **绩效目标** | **绩效指标** | **评价标准** |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优** | **良** | **中** | **差** |
| **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** | 352.00 |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等一审案件，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、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。 | 妥善审理经济转型过程中引发的各类矛盾纠纷，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，严惩各类严重刑事犯罪，积极推进平安XX建设，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案件审判** | 352.00 | 依法审判一审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。 |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，促进社会和谐，维护社会稳定，服务全县工作大局，发挥服务保障职能。 | 产出指标 | 案件判决数占审判案件总数的比例 | ≥85% | ≥80% | ≥75% |
| **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** | 25.00 |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等一审案件，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、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。 | 妥善审理经济转型过程中引发的各类矛盾纠纷，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，严惩各类严重刑事犯罪，积极推进平安XX建设，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案件审判** | 25.00 | 依法审判一审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。 |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，促进社会和谐，维护社会稳定，服务全县工作大局，发挥服务保障职能。 | 产出指标 | 全部案件的审理天数与结案总数的比 | ≤50 | ≤55 | ≤60 |
| **法院事务管理** | 197.75 | 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。 | 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，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综合业务管理** | 197.75 | 加强法院系统队伍建设，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，加强培训及法院文化建设；总结人民法院审判业务工作经验，建立绩效考核制度，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，树立法院良好形象。 | 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，推进信息公开，提升审判质效，改进司法工作作风，树立法院良好形象。 | 产出指标 |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情况占综合业务管理工作任务的比例 | 100% | ≥95% | ≥90% |
| **法院事务管理** | 100.94 | 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。 | 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，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综合事务管理** | 100.94 | 领导全县人民法庭的监察工作；管理全县法庭司法行政工作；承办其它应由县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。 | 高质高效完成年度各项工作。 | 产出指标 |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占各项后勤保障工作任务的比例 | 100% | ≥95% | ≥90% |

六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人民法院 | | | | | | | 单位：万元 | | | | | | |
| **政府采购项目来源** | | **采购物品名称** | **政府采购目录序号** | **数量  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单价** | **政府采购金额** | | | | | |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预算资金** | **总计** | **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** | | | | | **其他渠道资金** |
| **合计** | **一般公共预算拨款** | **基金预算拨款** | **财政专户核拨** | **其他来源收入** |
| **定州市人民法院小计** |  |  |  |  |  |  | **56.74** | **56.74** | **56.74** |  |  |  |  |
| 日常公用经费 | 201.72 | 轿车 | A02030501 |  | 22 | 0.50 | 39 | 39 | 39 |  |  |  |  |
| 日常公用经费 | 201.72 | 轿车 | A02030501 |  | 22 | 0.40 | 8.74 | 8.74 | 8.74 |  |  |  |  |

七、国有资产信息

我院上年末国有资产5161.38万元，包括流动资产2477.06万元、固定资产2684.32万元构成。其中：固定资产中房屋1151.42万元；汽车13辆，价值144.21万元；其他固定资产价值1388.69万元。本年度拟购置办公设备，改善办公条件，提高数字化水平，增加数字化法庭数量，促进办案效率。

八、名词解释

“三公经费”指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九、其他需说明的事项

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